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：董嫻希

電話：07-5252000#2147

傳真：07-5252920

電子信箱：minikua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字第11107000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NSYSU111年第1梯次指引西灣未來之星實施計畫.pdf附件1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」111年第一梯次實施計畫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協助高中學生能有效規劃及執行自我學習計畫，中山大學成立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，檢視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並提供建議，引導學生透過務實規劃並落實學習計畫，從中培養自主學習之能力。

二、活動網頁：<https://reurl.cc/02pE5K>

三、參與對象：全國高中學生

四、申請期程：即日起至111年2月18日

五、繳件方式：

(一)自主學習計畫書格式與內容：格式不限，請以pdf檔繳交(上傳容量不超過10MB)。計畫書內容請以學習規劃為主，須包含自主學習計畫名稱、動機與目的、執行方法、預期效益及學習內容安排等項目。

(二)請高中窗口以學校為單位，至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」申請表單填寫資料，並上傳自我檢核表及自主學習計畫，一次上傳1件資料，一校以5件為原則，總計100件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審查方式：

(一)初審：由本校主辦單位進行形式審查。

1、計畫書初審結果為「通過」：計畫書轉請諮詢教師進行複審。



2、計畫書初審結果為「待補件」：本校於111年2月22日前回覆初審建議書至高中承辦窗口。申請者計畫書修正後，請透過高中承辦窗口將修正計畫資料上傳至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」申請表單。

(二)複審：由「本校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進行審閱，本校將審查結果統一回傳至高中學校承辦窗口。

七、學長姐線上諮詢服務：

(一)由本校大學部高年級學生組成「自主學習規劃大小事，學長姐給你問！」學長姐線上諮詢團隊，提供初審未通過之申請者15分鐘「一對一的線上諮詢」服務。

(二)預約時間：111年2月22日上午9時開放預約，額滿為止。

(三)諮詢時間：111年2月28日至3月12日週一至週六晚間7時至9時，一件計畫諮詢時間為15分鐘，一件計畫僅提供1次諮詢服務。

八、活動詳細資訊請參照附件實施計畫及活動網頁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校教務處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